

立法會 CB(2)347/12-13(19)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347/12-13(19)

敬啟者：

關於「教師和專業人員的培訓」意見書

本人欲就 24.31 及 24.32 提出意見。有見於手語的重要性，本人建議政府為教師及專業人員提供手語訓練，及把手語課程納入學位課程內，以便教師及專業人員日後可用手語與聽障或其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溝通，並減少教師及專業人員對手語的誤解。

此致

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經辦人：曾盧鳳儀女士）

林玉秋、劉曉眉 謹啟

2012 年 12 月 7 日